

LONGKING

龙净环保

证券代码：600388

证券简称：龙净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4-119

转债代码：110068

转债简称：龙净转债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在公司龙岩总部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伯寿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审议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：《关于公司<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循了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的原则，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二、审议：《关于制定<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能确保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。

三、审议：《关于公司<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循了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审议：《关于制定<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能确保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。

五、审议：《龙净环保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度）现金分红规划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龙净环保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度）现金分红规划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可以更好的为股东创造长期的可持续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 年 12 月 6 日